

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二期）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园区配套警务室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二期）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已由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丰发改投审〔2021〕34号文、丰发改函〔2022〕5号文和丰发改函〔2022〕14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由县财政统筹债券资金解决。为尽快实施该项目建设，现对该项目进行园区配套警务室勘察、设计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工程规模：拟建一栋四层派出所办公楼，总用地面积3550.16平方米。建设内容含：建筑装饰工程、水电安装、通风排烟、道路硬底化、场地给排水照明、绿化工程等。

2.2 招标范围：岩土工程勘察[含详细勘察（包含氡气检测）、超前钻、原位测试、技术资料、后期服务等]、方案设计（含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修改、初步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等相关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预算编制与修改、现场服务、配合规划报建、配合完成竣工图（含验收通过）、协助发包人办理其他专业报批手续及与地方行政主管部门协调等内容。

2.4项目总投资：279776万元，其中园区配套警务室建安费约753.18万元，设备采购费132.4万元；

2.5工程地点：梅州市丰顺县埔寨镇开发区园区范围内；

2.6 工期要求：

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之日起计 20 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确定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

2.7 结算方式：勘察费按现场实际发生的勘察工作量，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计算×（1-中标下浮率）结算；设计费以丰顺县财政局审定的本项目建安工程结算审核定案价为计费额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设计费结算价=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1-中标下浮率）结算，工程设计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计算。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为同时具备下列条件的独立法人或相应资质的勘察、设计单位的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多于 2 家, 牵头人应为设计单位):

(1) 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2) 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3) 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 应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4) 拟派勘察项目负责人: 应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3.2 投标人开标前须按照《梅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在梅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平台自行申办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手续并已在该平台公开发布。

3.3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的要求, 省外企业已按要求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

3.4 信誉要求: 自 2022 年 5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处罚或通报日期为准), 投标人和拟派的勘察及设计项目负责人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在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上未有被限制参与投标的信息。

3.5 本次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前期服务单位: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释: 如果前期服务机构参加本次投标, 应将本公告发布前最终完成的工作成果(含电子文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参考, 否则前期参与的服务机构中标无效。

4、资格审查要求和评标办法:

4.1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5、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获取

本项目采用网上办理投标登记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2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2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下同), 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进行投标登记, 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投标人(联合体所有成员)在投标登记前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投标登记的项目负责人须是牵头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且是本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

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6、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2 年 月 日 时至 2022 年 月 日 时，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月 日 时，提交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润路 333 号）。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开标评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准时参加（身份证原件备查）。

7、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8、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含差旅费、投标文件制作费等），招标人不作任何补偿。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办公地点：广东省梅州市丰顺县埔寨镇塔下村园区综合服务中心

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0753-6181809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煜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办公地址：大埔县湖寮镇璜腾坑锦绣山水城 12 栋 8 号店

联系人：廖工 联系电话：0753-5185878

2022 年 月 日